

# 湖南医药学院办公室

湖医校办〔2021〕13号

---

## 关于重新印发《湖南医药学院迎接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

由于学校机构设置及人员岗位变动，评估工作相关内容需要进行相应调整。经学校校长办公会研究同意，现将已修订的《湖南医药学院迎接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实施方案》重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湖南医药学院办公室

2021年9月2日

# 湖南医药学院迎接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 实施方案

学校将于 2022 年正式接受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以下简称“合格评估”），为扎实做好评估前的各项准备工作，现结合我校实际，制订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和新时代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以《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为依据，按照“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的工作方针，以内涵建设为重点，以“促进经费投入、促进教学建设、促进规范管理、促进质量提高”为目标，认真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紧密结合学校实际，以院（部）和职能部门为工作主体，以评建专项工作组为分项统筹机构，以分级落实评建任务为组织形式，认真开展自评自建，全面提高学校本科办学水平和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

## 二、工作目标

明确学校办学理念和办学指导思想，加强本科教学建设、教学改革和教学管理工作；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提高教师教科研水

平；加强教学基础设施建设，优化办学条件，美化校园环境，推进教育教学信息化和智慧校园建设；完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保障人才培养质量；做好各项迎评工作，确保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

### 三、组织领导

学校成立迎评促建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评建领导小组”），下设迎评促建办公室（以下简称“评建办”），评建办设在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以下简称“质评中心”）。

#### （一）评建领导小组

组 长：毛克平、何清湖

常务副组长：马晓健

副组长：贺韶伶、张在其、李峰、张国立、罗求实、饶利兵、杨海平

成 员：各院（部）、各职能部门、各附属（教学）医院负责人

职 责：

1. 负责迎评阶段整体工作的谋划、组织和实施，研究确定学校办学理念、办学定位、办学指导思想等顶层设计相关内容；

2. 负责审定学校迎评方案、诊断评估方案、预评估方案、专家进校评估方案；

3. 负责向上级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合格评估政策咨询，邀请上级行政主管部门领导和教育部评估专家来校指导评估工作；

4. 负责迎评促建工作的总协调，统筹做好评建工作中资金、人员调配等重大事项；

5. 负责审定学校自评报告、校长报告、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等重要材料；

6. 负责审定迎评督导检查及奖惩制度，审定各部门、各单位评建工作考核结果，并根据考核结果进行奖惩；

7. 负责研究解决迎评促建工作推进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

8. 其他工作。

## （二）评建办

主任：马晓健（兼）

副主任：张荔茗、李青、王喜梅、易礼兰、张六骄

秘书：刘丽

成员：评估指标体系建设专项组组长、工作人员

职责：

1. 组织落实评建领导小组的各项决定，向院（部）、职能部门宣传学校迎评促建工作的政策、要求；

2. 制定学校评建工作总体方案，部署并动态调整迎评工作任务，参与迎评督查工作；

3. 研究合格评估指标体系及其内涵，组织召开牵头单位观测点专项汇报会；

4. 整理校级支撑材料目录，指导全校各部门、各单位做好评估支撑材料收集、整理工作；

5. 组织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填报工作，完成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

6. 向评建领导小组汇报迎评促建工作的进展情况，定期编制迎评促建工作简报；

7. 制定学校诊断评估方案、预评估方案、专家进校评估方案，做好专家联络工作，协调各项迎评准备工作；

8. 完成评建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 **四、工作机构与职责**

学校成立评估指标体系建设专项组、新校区建设项目推进组、材料组、宣传组、校园环境治理组和监督检查组，各专项组组长全面负责本专项组的迎评促建工作。专项组负责校领导可随时调配相关部门和人员，各部门和全校教职工必须无条件服从调配。

##### **（一）评估指标体系建设专项组**

###### **1. 办学思路与领导作用建设专项组**

负责校领导：毛克平

组 长：张荔茗

副组长：张六骄

联络员：龚昱芳

成员单位：组织人事部、党政办、宣传统战部、发展规划办公室、教务处、招生就业处（创新创业学院）、科学技术处、计划财务处、学生工作部、质评中心

工作职责：

(1) 负责一级指标“办学思路与领导作用”的建设统筹工作，确保所属 5 个观测点（学校定位与规划、领导能力、教学中心地位、人才培养思路、产学研合作教育）均合格达标；

(2) 负责整理“办学思路与领导作用”指标支撑材料，撰写本指标综述材料；

(3) 负责指导院（部）本指标建设工作；

(4) 完成评建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 2. 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组

负责校领导：贺韶伶

组 长：张荔茗

副组长：王喜梅、李青

联络员：杨美菊

成员单位：教师发展中心、组织人事部、教务处、质评中心、宣传统战部、科学技术处、继续教育学院、各院（部）、各附属（教学）医院

工作职责：

(1) 负责一级指标“教师队伍”的迎评工作，确保所属 5 个观测点（生师比、队伍结构、师德水平、教学水平、教师培养培训）均合格达标；

(2) 负责整理“教师队伍”指标支撑材料，撰写本指标综述材料；

(3) 负责指导院（部）本指标建设工作；

(4) 完成评建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 3. 教学条件与利用指标建设专项组

负责校领导：何清湖

组 长：李青

副组长：肖爱平、滕慧兰、李菁、王宇

联络员：杨懿农

成员单位：资产管理处、教务处、计划财务处、基建规划处、后勤处、图书馆、体育艺术学院、各附属（教学）医院

工作职责：

(1) 负责一级指标“教学条件与利用”的迎评工作，确保所属4个观测点（实验室、实习场所建设与利用，图书资料和校园网建设与利用，校舍、运动场所、活动场所及设施建设与利用，教学经费投入）均合格达标；

(2) 负责整理“教学条件与利用”指标支撑材料，撰写本指标综述材料；

(3) 负责指导院（部）本指标建设工作；

(4) 负责迎评促建所需财力的筹措、调配、使用、保障等工作；

(5) 完成评建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 4. 专业与课程建设专项组

负责校领导：饶利兵

组 长：李青

副组长：王林

联络员：阎青

成员单位：教务处、质评中心、学生工作部、团委、招生就业处（创新创业学院）、各院（部）、各附属（教学）医院

工作职责：

（1）负责一级指标“专业与课程建设”的迎评工作，确保所属 8 个观测点（专业设置与结构调整、培养方案、教学内容与课程资源建设、课堂教学与学习评价、实验教学、实习实训、社会实践、毕业论文（设计）与综合训练）均合格达标；

（2）负责整理“专业与课程建设”指标支撑材料，撰写本指标综述材料；

（3）负责指导院（部）本指标建设工作；

（4）完成评建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 5. 质量管理建设专项组

负责校领导：马晓健

组 长：易礼兰

副组长：刘丽

联络员：蒲艳春

成员单位：质评中心、教务处、各院（部）、各附属（教学）医院

工作职责：

（1）负责一级指标“质量管理”的迎评工作，确保所属 3 个



观测点（结构与素质、规章制度、质量控制）均合格达标；

（2）负责整理“质量管理”指标支撑材料，撰写本指标综述材料；

（3）负责指导院（部）本指标建设工作；

（4）完成评建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 6. 学风建设与学生指导建设专项组

负责校领导：罗求实

组 长：涂远晖

副组长：严超

联络员：陈艳平

成员单位：学生工作部、团委、教务处、宣传统战部、图书馆、招生就业处（创新创业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各院（部）、各附属（教学）医院

工作职责：

（1）负责一级指标“学风建设与学生指导”的迎评工作，确保所属5个观测点（政策与措施、学习氛围、校园文化活动、组织保障、学生服务）均合格达标；

（2）负责整理“学风建设与学生指导”指标支撑材料，撰写本指标综述材料；

（3）负责指导院（部）本指标建设工作；

（4）完成评建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 7. 教学质量建设专项组

负责校领导：饶利兵

组 长：李青

副组长：涂远晖、郭一清、严超

联络员：王林

成员单位：教务处、质评中心、学生工作部、团委、招生就业处（创新创业学院）、各院（部）、各附属（教学）医院

工作职责：

（1）负责一级指标“教学质量”的迎评工作，确保所属9个观测点（思想政治教育、思想品德、专业基本理论与技能、专业能力、体育和美育、师生评价、社会评价、就业率、就业质量）均合格达标；

（2）负责整理“教学质量”指标支撑材料，撰写本指标综述材料；

（3）负责指导院（部）本指标建设工作；

（4）完成评建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附属（教学）医院迎评组

负责校领导：何清湖

组 长：邬贤斌、尹辉明、李青

副组长：杨懿农、各附属（教学）医院分管教学副院长

联络员：李震

成员单位：教务处、组织人事部、学生工作部、质评中心、各附属（教学）医院、

工作职责：

1. 制定附属（教学）医院迎评工作方案和现场考察路线，优化教学条件，美化教学环境，营造迎评氛围；
2. 规范附属（教学）医院临床教学与毕业实习管理，保障临床教学质量与学生毕业实习质量；
3. 撰写附属（教学）医院迎评汇报材料，整理教学相关资料；
4. 做好附属（教学）医院专家现场考察、听课看课、资料查阅、访谈座谈专项工作；
5. 协调怀化市第一人民医院关系；
6. 完成评建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 （三）新校区建设项目推进组

负责校领导：张在其

组 长：李勇

副组长：滕慧兰

联络员：贺涛

成员单位：基建规划处、计划财务处、资产管理处、审计处、信息化办、后勤处、保卫处

工作职责：

1. 负责推进新校区建设工作，协调体育中心使用权，确保教学科研行政用房和学生宿舍面积合格达标；
2. 负责整合现有资源，整体推进智慧校园建设；
3. 完成评建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 （四）材料组

负责校领导：马晓健

组 长：易礼兰

副组长：李青、张荔茗、张六骄、王喜梅、李佑成、黄雪霜、罗德发、杨子潞

联络员：刘丽

成员单位：教务处、组织人事部、党政办、宣传统战部、学生工作部、科学技术处、教师发展中心、发展规划办公室、团委、各院（部）

工作职责：

1. 负责学校动员会报告、自评报告、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整改报告、汇报会材料、反馈会材料的撰写及汇报会PPT准备；

2. 负责审核评估指标体系建设专项组的评建材料；

3. 负责审核各观测点的综述材料；

4. 负责审核各附属（教学）医院汇报材料；

5. 负责整理专家案头材料；

6. 完成评建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五）宣传组

负责校领导：贺韶伶

组 长：杨海平

副组长：罗德发

联络员：曾靖岚

成员单位：党政办、宣传统战部、学生工作部、教务处、组织人事部、科学技术处、信息化办

工作职责：

1. 制订各阶段迎评促建宣传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营造评估氛围；
2. 负责合格评估专题网站建设及网站资料更新；
3. 负责迎评过程中各项重要活动的摄影和录像；
4. 负责迎评促建工作的宣传报道；
5. 负责校园文化建设；
6. 负责学校“宣传画册、专题片、校史馆优化提升”专项工作；
7. 完成评建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 （六）校园环境治理组

负责校领导：张在其

组 长：张琦

副组长：李锋

联络员：汪航

成员单位：后勤处、保卫处、基建规划处、计划财务处、宣传统战部、学生工作部、团委、资产管理处

工作职责：

1. 负责校园基础设施的改造、维修等；

2. 负责校园环境卫生整治;
3. 负责维护校园安全和校园秩序;
4. 负责“环境育人专项”建设工作;
5. 完成评建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 (七) 监督检查组

负责校领导: 张国立

组 长: 沈云佳

副组长: 王喜梅、易礼兰、李青

联络员: 吴昭圆

成员单位: 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教务处、质评中心、教师发展中心

工作职责:

1. 负责制定评估工作督查方案和奖惩办法;
2. 负责监督检查并通报迎评各阶段、各项工作任务落实情况;
3. 负责向评建领导小组定期汇报监督检查情况;
4. 完成评建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五、各阶段主要工作及时间安排

根据合格评估有关要求和各部门、各单位工作职责,评建办对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体系进行任务分解,责任部门详见附件1。为确保评建工作的计划性、有序性和高效性,学校评建工作总体上分为八个阶段:全面启动阶段(2021年3-4月)、自查自

建阶段（2021年5-11月）、专家诊断阶段（2021年12月）、持续整改阶段（2022年1-4月）、省教育厅预评估阶段（2022年5-6月）、整改提升阶段（2022年7-9月）、教育部专家组进校考察阶段（2022年10-11月）、提交整改报告阶段（2022年12月-2023年1月），各阶段主要工作任务详见附件2。

## 六、工作要求

### （一）高度重视，广泛宣传，认识到位

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是国家对高校办学水平和办学实力的全面检验，评估结果对我校的生存发展和社会声誉具有极大影响。学校各级领导干部和全体师生员工必须充分认识评估工作的目的、意义和作用，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树立以提高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为中心的思想，高度重视，广泛宣传，精心组织，全员参与，确保学校顺利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

### （二）以评促建，及早规划，落实到位

认真落实“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的指导方针，按照“硬件达标，软件过硬”的标准进行建设。各部门、各单位、各专项组认真对照合格评估指标找差距，针对薄弱环节，及早提出整改与建设规划，在2021年4月底完成二级工作方案制定，明确任务，夯实责任，确保各项评建指标达到教育部合格评估指标要求。

### （三）明确进度，细化分工，协调到位

合格评估工作事关学校发展大局，是一项系统工程。学校各

单位和个人必须服从评估工作大局，服从学校统一安排，各项评建工作必须有明确的进度安排，责任到人。各级领导干部务必做好统筹协调、合力推进工作，不得推诿扯皮，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各类评建工作人员务必全身心投入，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各阶段的迎评工作任务。

#### （四）把握内涵，健全制度，措施到位

各部门、各单位要学深悟透指标体系内涵，准确把握观测点要求。健全评估资料管理制度，提供完整有效的支撑材料，评估资料要由专人管理，有专门的存放场所。建立评建工作一把手负责制、例会制及协调沟通机制，确保责任落实和信息顺畅传递；各级领导要对分管的部门和工作定期进行督查。建立和完善学校评建领导小组例会、评建办例会、评建专项工作组例会和院（部）评建领导小组例会制度，完善迎评促建运行机制。具体工作中要坚持领导负责制、例会制，用制度保障工作任务的落实和工作质量。

#### （五）材料充实，数据准确，分析到位

认真准备自评报告、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教学档案、支撑材料和专家案头材料。各类材料力求做到观点明确、格式规范、体系完备、特色突出、依据充足、支撑有力、结论可靠。各类统计数据口径一致，分析客观、规范、精准。做好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评估管理信息系统的使用和信息交流工作，按照教育部要求的时间节点和标准上传各种评估材料，确保信息的完整性与



准确性。

## 七、保障措施

### （一）建立和完善迎评促建工作领导和运行机制

迎评促建工作在校党委、校行政的统一领导下，实行党政一把手负责制，校、院（部）两级评建工作体系。学校党政一把手负总责，分管校领导对专项工作负责，各专项工作组组长对所承担评建职责范围的工作负责；院（部）、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评建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各专项工作组负责人在学校评建领导小组的统一指挥协调下，负责组织和召集院（部）、职能部门完成所负责指标的评建责任；督导组负责对责任单位的评建工作进行督查督办。

### （二）加强迎评促建工作培训宣传力度

学校采取多种形式宣传评建知识、评建要求、评建进度与评建动态，在全校形成人人学习评建知识、人人关心评建、人人参与评建的浓厚氛围。评建办编制评建资料汇编和评建知识手册，对评建人员进行分类分层培训，确保准确了解和把握评建指标的要求、评建的程序、各类材料的内容和格式规范。院（部）、职能部门按照迎评促建工作的不同阶段要求，对全体师生员工有针对性地进行培训和动员，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全体师生员工要以强烈的主人翁意识和高度的责任感积极主动地参与到评估工作中来。

### （三）发挥院（部）、职能部门的评建工作主体作用

院（部）、职能部门要在学校评建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全面贯彻学校的迎评促建工作方案，成立党政一把手为第一责任人的迎评工作领导小组，围绕评建任务，及时制定和上报本部门的迎评促建工作方案和详细的工作进程表，明确任务，夯实责任，全力推动管理制度的完善、教学服务质量的改进、教学管理的规范、课堂教学水平的提升和人才培养质量的提高，保证评建目标的实现。

#### （四）建立健全工作督查、考核与奖惩机制

进一步严肃工作纪律，健全完善督导考核与奖惩机制，严肃问责；学校评建领导小组对各责任单位、责任人每一阶段的评估工作进行考核、评比、奖惩和问责，并与部门和干部年终考核相挂钩。对工作积极、成绩突出者予以表彰奖励，对工作不到位、整改不力者追究责任。对迎评促建中不顾大局、不服从统一调配或推诿扯皮，造成不良影响和严重后果的，要追究当事人和相关领导的责任，对于影响学校迎评工作正常推进，造成严重后果的，学校将采取相应的组织措施予以严肃处理。

附件：1. 湖南医药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体系任务分解表

2. 湖南医药学院迎接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进程安排表

附件 1:

## 湖南医药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体系 任务分解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责任部门	协作部门
1. 办学思路与领导作用	1.1 学校定位	1.1.1 学校定位与规划	发展规划办公室	党政办、组织人事部、教务处、招生就业处、宣传统战部
	1.2 领导作用	1.2.1 领导能力	组织人事部	各单位、各部门
		1.2.2 教学中心地位	党政办	各单位、各部门
	1.3 人才培养模式	1.3.1 人才培养思路	教务处	党政办、组织人事部、学生工作部、团委、各教学单位
		1.3.2 产学研合作教育	科学技术处	教务处、各教学单位
2. 教师队伍	2.1 数量与结构	2.1.1 生师比	组织人事部	教务处、各教学单位
		2.1.2 队伍结构	组织人事部	教务处、发展规划办公室、各教学单位
	2.2 教育教学水平	2.2.1 师德水平	组织人事部	教务处、学生工作部、宣传统战部、各教学单位
		2.2.2 教学水平	教务处	质评中心、组织人事部、学生工作部、各教学单位
	2.3 教师培养培训	2.3.1 教师培养培训	教师发展中心	教务处、科学技术处、组织人事部、质评中心、各教学单位
3. 教学条件与利用	3.1 教学基本设施	3.1.1 实验室、实习场所建设与利用	教务处	资产管理处、各教学单位
		3.1.2 图书资料和校园网建设与利用	图书馆	教务处、信息化办、各教学单位
		3.1.3 校舍、运动场所、活动场所及设施建设与利用	基建规划处	教务处、后勤处、体育艺术学院、各教学单位
	3.2 经费投入	3.2.1 教学经费投入	计划财务处	审计处、各教学单位
4. 专业与课程建设	4.1 专业建设	4.1.1 专业设置与结构调整	教务处	质评中心、各教学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责任部门	协作部门
	4.2 课程与教学	4.1.2 培养方案	教务处	学生工作部、团委、各教学单位
		4.2.1 教学内容与课程资源建设	教务处	各教学单位
		4.2.2 课堂教学与学习评价	教务处	学生工作部、质估中心、团委、各教学单位
	4.3 实践教学	4.3.1 实验教学	教务处	各教学单位
		4.3.2 实习实训	教务处	各教学单位
		4.3.3 社会实践	团委	学生工作部、教务处、党委宣传部、各教学单位
		4.3.4 毕业论文(设计)与综合训练	教务处	各教学单位
5. 质量管理	5.1 教学管理队伍	5.1.1 结构与素质	教务处	各教学单位
	5.2 质量监控	5.2.1 规章制度	教务处	各教学单位
		5.2.2 质量控制	质评中心	教务处、各教学单位
6. 学风建设与学生指导	6.1 学风建设	6.1.1 政策与措施	学生工作部	团委、各教学单位
		6.1.2 学习氛围	学生工作部	教务处、图书馆、各教学单位
		6.1.3 校园文化活动	团委	宣传统战部、科学技术处、各教学单位
	6.2 指导与服务	6.2.1 组织保障	学生工作部	各教学单位
		6.2.2 学生服务	学生工作部	招生就业处、各教学单位
7. 教学质量	7.1 德育	7.1.1 思想政治教育	宣传统战部	团委、学生工作部、教务处、组织人事部、各教学单位
		7.1.2 思想品德	学生工作部	团委、各教学单位
	7.2 专业知识和能力	7.2.1 专业基本理论与技能	教务处	各教学单位
		7.2.2 专业能力	教务处	学生工作部、招生就业处、各教学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责任部门	协作部门
	7.3 体育美育	7.3.1 体育和美育	教务处	各教学单位
	7.4 校内外评价	7.4.1 师生评价	质评中心	教务处、学生工作部、各教学单位
		7.4.2 社会评价	招生就业处	各教学单位
	7.5 就业	7.5.1 就业率	招生就业处	各教学单位
		7.5.2 就业质量	招生就业处	各教学单位

## 附件 2:

## 湖南医药学院迎接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 进程安排表

阶段（时间）	主要评建工作任务	责任主体
第一阶段： 全面启动阶段 (2021年3-4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印发《湖南医药学院迎接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实施方案》;</li> <li>2. 召开迎评动员大会，签订部门、单位迎评工作责任书;</li> <li>3. 外出学习考察新建本科院校合格评估评建工作经验;</li> <li>4. 启动学校评建工作专题网站建设，持续动态反映学校评建工作;</li> <li>5. 各部门、各单位、各工作组、各附属（教学）医院制定二级工作方案，召开迎评专题会议，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明确任务，夯实责任。</li> </ol>	评建办 各工作组 各部门 各单位 各附属（教学）医院
第二阶段： 自查自建阶段 (2021年5-11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召开责任部门（牵头单位）观测点专项汇报会;</li> <li>2. 各部门、各单位、各专项组、各附属（教学）医院根据二级工作方案和迎评责任书任务清单，全面落实各项评建任务;</li> <li>3. 邀请上级主管部门有关领导、高校评估专家来校指导评估工作;</li> <li>4. 外出学习考察新建本科院校合格评估评建工作经验;</li> <li>5. 编印合格评估支撑材料目录，规范支撑材料要求;</li> <li>6. 收集、整理近三年基础数据资料，初步形成支撑材料;</li> <li>7. 编印教师版评估知识手册，组织全体教师学习评估知识;</li> <li>8. 推进新校区建设，协调体育中心和怀化市第一人民医院事宜;</li> <li>9. 制定《湖南医药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评建“四说”工作方案》，开展第一阶段“四说”（说管理、说院（部）、说专业、说课程）工作;</li> <li>10. 完成学校2021年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填报工作，做好相关数据分析;</li> <li>11. 督查各部门、各单位、各专项组、各附属（教学）医院迎评工作，召开评建工作推进会。</li> </ol>	评建办 各工作组 各部门 各单位 各附属（教学）医院
第三阶段： 专家诊断阶段 (2021年12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制定诊断评估工作方案，部署专家诊断评估工作;</li> <li>2. 完成评建支撑材料及指标综述（第一稿）;</li> <li>3. 完成学校自评报告、校长汇报材料（第一稿）;</li> <li>4. 完成学校宣传画册与宣传片（第一稿）;</li> <li>5. 加快新校区建设;</li> <li>6. 设计模拟考察线路;</li> <li>7. 开展诊断性评估（汇报会、访谈、现场考察、听课看课、试卷论文调阅、支撑材料核查、附属医院抽查、反馈会）;</li> <li>8. 根据专家诊断意见制定整改工作方案;</li> <li>9. 撰写学校2021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li> </ol>	评建办 各工作组 各部门 各单位 各附属（教学）医院

阶段（时间）	主要评建工作任务	责任主体
第四阶段： 持续整改阶段 (2022年1-4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根据专家诊断性评估意见，针对问题进行全面整改；</li> <li>2. 完善学校自评报告、校长报告（第二稿）；</li> <li>3. 完善评建支撑材料及指标综述（第二稿）；</li> <li>4. 开展毕业论文、试卷、实验实训教学、课堂教学效果及教研室工作等专项检查；</li> <li>5. 收集、整理和归档各项教学评估材料，撰写院（部）、职能部门、附属医院自评报告（第一稿）；</li> <li>6. 开展第二阶段“四说”（说管理、说院（部）、说专业、说课程）工作；</li> <li>7. 教职工评建知识测试；</li> <li>8. 加快新校区建设；</li> <li>9. 督查各部门、各单位、各工作组、各附属（教学）医院迎评工作，召开评建工作推进会。</li> </ol>	评建办 各工作组 各部门 各单位 各附属（教学）医院
第五阶段： 省厅预评估阶段 (2022年5-6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完成学校自评报告、校长汇报材料（第三稿）；</li> <li>2. 完成学校支撑材料整理装盒及各指标综述（第三稿）；</li> <li>3. 完成各院（部）、各职能部门自评报告（第二稿）；</li> <li>4. 完成各附属医院自评报告（第二稿）；</li> <li>5. 完成专家案头材料，包括：校历（教务处）、课程表（教务处）、在校学生名单（学生工作部）、教工名单（组织人事部）、自有专任教师名单（组织人事部）、2022届毕业论文（设计）汇总表（教务处）、近三年各专业试卷目录汇总表（教务处）、学校院（部）与专业及职能部门设置表（党政办）、就业基地一览表（招生就业处）、实习基地一览表（教务处）、人才培养方案等重要教学文件（教务处）、学校领导访谈安排表（党政办）、管理制度汇编（党政办、发展规划办公室）、宣传画册（宣传部）等材料；</li> <li>6. 编印学生版评估知识手册，开展师生评估知识培训，进行评估模拟演练；</li> <li>7. 制定预评估工作方案，聘请预评估专家，预评估工作布置动员；</li> <li>8. 起草学校领导表态发言稿、主管部门领导讲话稿；</li> <li>9. 基本完成新校区建设</li> <li>10. 基本完成校园环境整治；</li> <li>11. 基本完成整体校园安全和校园秩序；</li> <li>12. 全面做好预评估准备工作（重点为领导及师生访谈培训、课堂训练过关、试卷论文达标、联络员培训、专家考察路线、附属医院迎评等）；</li> </ol>	评建办 各工作组 各部门 各单位 各附属（教学）医院

阶段（时间）	主要评建工作任务	责任主体
	13. 预评估专家组进校评估（汇报会、访谈、现场考察、听课看课、试卷论文调阅、支撑材料核查、附属医院抽查、就业单位走访、反馈会）； 14. 梳理预评估专家意见，制定整改方案。	
第六阶段： 整改提升阶段 （2022年7-9月）	1. 根据预评估专家意见，针对问题进行全面整改； 2. 完成学校2022年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填报工作，做好数据分析； 3. 撰写学校202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4. 完善专家案头材料，包括：校历（教务处）、课程表（教务处）、学生名单（学生工作部）、教工名单（组织人事部）、2022届毕业论文（设计）汇总表（教务处）、近三年各专业试卷目录汇总表（教务处）、学校院（部）与专业及职能部门设置表（党政办）、就业基地一览表（招生就业处）、实习基地一览表（教务处）、人才培养方案等重要教学文件（教务处）、学校领导访谈安排表（党政办）、管理制度汇编（发展规划办公室）、宣传画册（宣传部）等； 5. 完成上报教育部的15项支撑材料，包括：评估材料公示情况说明、在校学生名单、自有专任教师名单、外聘教师名单、管理人员（含辅导员）名单、近3个学期执行课表、近12个月自有专任教师分月度“五险一金”明细表、社保部门（公积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近12个月自有专任教师分月度“五险一金”缴纳记录、近12个月自有专任教师工资和外聘教师薪酬（劳务费）分月度明细表、近12个月自有专任教师工资和外聘教师薪酬（劳务费）发放的分月度银行流水、学校教学行政用房情况明细表、2021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明细帐及分类汇总表、2021年学校收入情况统计表、2021年学校财务决算报表、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清单及分类汇总表； 6. 优化学校迎评材料（包括学校自评报告、校长汇报材料、数据分析报告及补充说明、支撑材料及各指标综述、汇编材料、档案资料、备查材料及宣传材料等）； 7. 优化院（部）、职能部门评估报告和评估材料建设； 8. 审定学校自评报告和相关数据； 9. 完成全部材料的印制； 10. 向省教育厅和教育部评估中心提交自评报告、支撑材料； 11. 完成新校区的建设； 12. 完成校园环境整治、校园安全和校园秩序； 13. 开展第三阶段“四说”（说管理、说院（部）、说专业、说课程）工作；	评建办 各工作组 各部门 各单位 各附属（教学）医院



阶段（时间）	主要评建工作任务	责任主体
	14. 全面督查各部门、各单位、各工作组迎评工作（重点为新校区建设、领导及师生访谈、课堂训练过关、试卷论文达标、联络员培训、专家考察路线、附属医院迎评、就业就位走访等），召开评建工作推进会； 15. 评估模拟演练； 16. 制定教育部专家进校评估工作方案及相关工作的应急预案，召开迎评誓师大会。 17. 督查各部门、各单位、各工作组、各附属（教学）医院迎评工作，召开评建工作推进会。	
第七阶段： 教育部专家组 进校考察阶段 （2022年10-11月）	1. 做好专家检查期间的联络、接待、宣传、服务等工作； 2. 接受专家现场考察评估。	评建办 各工作组 各部门 各单位 各附属（教学）医院
第八阶段： 提交整改报告阶段 （2022年12月-2023年1月）	1. 梳理专家意见与建议，制订整改方案并上报教育部； 2. 召开评估总结暨评建整改动员大会，落实整改方案。	评建办 各工作组 各部门 各单位 各附属（教学）医院